

证券代码：920026

证券简称：卓兆点胶

公告编号：2026-080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卓兆点胶

股票代码：92002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陈晓峰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陆永华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晓峰

住所和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晓峰

住所和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11幢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陆永华

住所和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陆永华

住所和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69.9999%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被收购公司董事会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7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12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13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6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7
第八节 备查文件及地点	18
附件：简式权益报告书	19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载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卓兆点胶	指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陈晓峰、陆永华、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指	陈晓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指	陆永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特瑞特星熠壹号	指	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特瑞特星熠贰号	指	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特瑞特云帆壹号	指	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特瑞特企业管理	指	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70.8224%。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6年8月25日至2026年8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共94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225%，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下降到69.9999%。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注：本报告书中若存在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陈晓峰

姓名	陈晓峰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41223*****
住所和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陆永华

姓名	陆永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106*****
住所和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三：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24EX334A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晓峰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注册资本	18.2648万元
邮编	215000
主要业务	仅作为卓兆点胶员工持股平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0-12-22至2070-12-21
合伙人名称	赵红刚、徐维波、刘中、李宁、赵起越、陈晓峰、徐小波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四：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2年3月18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7LH6Y12L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晓峰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11幢
注册资本	46万元
邮编	215163
主要业务	仅作为卓兆点胶员工持股平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2-03-18至2072-03-17
合伙人名称	崔巍玮、胡鸿敏、雷家荣、陈晓峰、陆永华、单师朋、严月、马超、刘笑笑、林清龙、王高星、张洁、杨文彪、杨明浩、郭硕鑫、马建国、谢凌志、胡青、许国忠、李志、郭硕洋、舒果、夏启胜、唐迪如、周丽敏、代小兰、李会、崔春妹、张贵侠、徐丹、黄春杰、严静、徐小波、欧红佳、席浩强、李贤利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五：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21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24D39HXL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永华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注册资本	34.4815万元
邮编	215163
主要业务	仅作为卓兆点胶员工持股平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0-12-21至2070-12-20
合伙人名称	徐茜、胡勤立、尤林峰、陈雨辰、陆永华、陈晓峰、徐小波、程欢瑜、王佩岚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六：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	---------------------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26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1XP2Q9X2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永华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注册资本	200万元
邮编	215163
主要业务	仅作为卓兆点胶员工持股平台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8-12-26至2068-12-25
合伙人名称	徐维波、陈雨辰、陈晓峰、陆永华、李宁、刘中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情况说明

陈晓峰、陆永华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双方于2023年3月22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以及于2023年7月19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陈晓峰、陆永华为一致行动人。陈晓峰为特瑞特星熠壹号、特瑞特星熠贰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陆永华为特瑞特云帆壹号、特瑞特企业管理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陈晓峰、陆永华、特瑞特星熠壹号、特瑞特星熠贰号、特瑞特云帆壹号、特瑞特企业管理互为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陈晓峰、陆永华、特瑞特星熠壹号、特瑞特星熠贰号、特瑞特云帆壹号、特瑞特企业管理互为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其合计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70.8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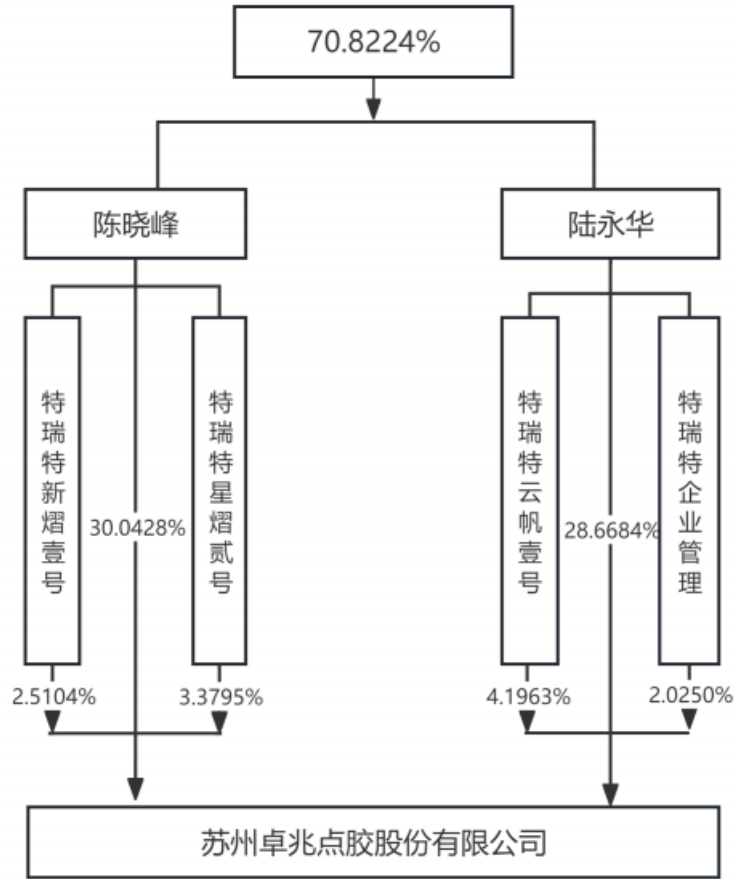


图 1 一致行动人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2026年7月1日，公司披露了《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根据上述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具体减持计划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0,843	1.7064%	集中竞价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0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北交所上市前取得、权益分派转增后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5,053	0.2568%	集中竞价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0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北交所上市前取得、权益分派转增后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56	0.0366%	集中竞价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0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北交所上市前取得、权益分派转增后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注：1. 若公司在股东拟减持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上述计划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计划减持比例保持不变。

2. 上述减持主体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且均为员工持股平台。在本次减持中，上述主体拟减持的股份中不含控股股东、实控人、董事、高管持有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规定的时间继续实施上述减持计划直至完成。除上述减持计划及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任何明确的未来12个月内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计划、协议或安排。若未来发生权益变动之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陈晓峰持有卓兆点胶股份34,521,669股、陆永华持有卓兆点胶股份32,942,364股、特瑞特星熠壹号持有卓兆点胶股份2,884,608股、特瑞特星熠贰号持有卓兆点胶股份3,883,275股、特瑞特云帆壹号持有卓兆点胶股份4,821,846股、特瑞特企业管理持有卓兆点胶股份2,326,947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卓兆点胶股份81,380,709股，占卓兆点胶总股本70.8224%。

特瑞特云帆壹号于2026年8月25日至2026年8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合计94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225%。

本次权益变动后，陈晓峰持有卓兆点胶股份34,521,669股、陆永华持有卓兆点胶股份32,942,364股、特瑞特星熠壹号持有卓兆点胶股份2,884,608股、特瑞特星熠贰号持有卓兆点胶股份3,883,275股、特瑞特云帆壹号持有卓兆点胶股份3,876,746股、特瑞特企业管理持有卓兆点胶股份2,326,947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卓兆点胶股份80,435,60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9.9999%。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晓峰	持有股份	34,521,669	30.0428%	34,521,669	30.04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521,669	30.0428%	34,521,669	30.0428%
陆永华	持有股份	32,942,364	28.6684%	32,942,364	28.66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235,591	7.1671%	8,235,591	7.1671%
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	持有股份	2,884,608	2.5104%	2,884,608	2.51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89,704	1.8186%	2,089,704	1.8186%

合伙)					
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3,883,275	3.3795%	3,883,275	3.37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33,524	3.0751%	3,533,524	3.0751%
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4,821,846	4.1963%	3,876,746	3.37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90,338	3.2116%	2,745,238	2.3891%
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2,326,947	2.0250%	2,326,947	2.02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3,876	0.8910%	1,023,876	0.89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持有股份	81,380,709	70.8224%	80,435,609	6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094,702	46.2062%	52,149,602	45.3837%

注:上述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是指披露《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卓兆点胶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交易信息及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存在买卖卓兆点胶股份的情况，具体为：

信息披露义务人特瑞特星熠贰号于2026年8月20日-2026年8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95,053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568%，减持后持股数量为3,883,275股，减持后持股比例为3.3795%；

信息披露义务人特瑞特云帆壹号于2026年8月20日-2026年8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23,867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5429%，减持后持股数量为4,821,846股，减持后持股比例为4.1963%；

信息披露义务人特瑞特企业管理于2026年8月20日-2026年8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2,056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366%，减持后持股数量为2,326,947股，减持后持股比例为2.025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

除上述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重
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
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备查文件及地点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5、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股票交易记录
- 6、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材料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和备查文件备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站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上市公司：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五台山路189号

电话：0512-62916880

附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苏州高新区五台山路189号
股票简称	卓兆点胶	股票代码	92002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陈晓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陆永华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名称	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名称	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住所	江苏省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11幢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名称	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名称	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竞价交易 ☐协议转让 ☐大宗交易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表决权委托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陈晓峰 持股数量:34,521,669股,持股比例:30.0428%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陆永华 持股数量:32,942,364股,持股比例:28.6684%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数量:2,884,608股,持股比例:2.5104%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数量:3,883,275股,持股比例:3.3795%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数量:4,821,846股,持股比例:4.19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 持股数量:2,326,947股,持股比例:2.02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陈晓峰 持股数量:34,521,669股,持股比例:30.0428%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陆永华 持股数量:32,942,364股,持股比例:28.6684%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数量:2,884,608股,持股比例:2.5104%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数量：3,883,275股，持股比例：3.3795%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数量：3,876,746股，持股比例：3.37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股票 持股数量：2,326,947股，持股比例：2.025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年8月25日至2026年8月28日 方式：集中竞价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以及于2026年7月22日披露的《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再次披露）》（公告编号：2026-069）。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的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于2026年8月20日至2026年8月24日累计减持公司960,9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6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 除上述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签字）：陈晓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签字）：陆永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盖章）：苏州特瑞特星熠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陈晓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盖章）：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陈晓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盖章）：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陆永华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盖章）：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陆永华

签署日期:2026年8月31日